

2018 年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相关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监督执行；指导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

（二）组织建立和完善全市住房保障体系；拟订住房保障准入标准和保障标准、保障性住房租售价格标准；组织落实住房保障任务，会同相关部门落实保障性住房配建任务；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市住房保障中长期发展规划、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建设计划和住房保障分配计划；参与编制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储备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监督全市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行政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监测；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房地产市场调控、监管政策；负责房屋交易、租赁、评估、中介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商品房预售许可及后续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评估、中介行业的监督管理；按照有关法规规定，参与研究制定我市住

房公积金管理政策、措施；配合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我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法规、政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四）负责房屋权属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房屋测绘管理工作；负责房屋使用和维护（含安全鉴定、棚户区改造、农村泥砖房改造、应急抢险、白蚁防治等）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既有建构筑物的外立面安全监管；统筹和规范政府公房管理，负责直管房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五）负责全市物业管理行业的监督管理；组织推广物业服务示范项目；指导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工作。

（六）组织城乡建设项目储备库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城乡建设项目方案论证比选；统筹编制和审查城乡建设项目的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七）参与提出年度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安排总盘子；组织编制城乡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政府投资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并监督执行；负责建设和维护项目资金使用及投资控制管理；负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的监督管理；组织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八）承担城市道路、公共建筑项目及市政设施建设（含新建及大中修和加固、改扩建工程），并监督竣工验收的责任；综合协调市政府指定范围的航空、铁路、电力基础设施建设；负责重点公共建设项目建设的协调和督办工作；牵头

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推进地下管线综合管理，加强对地下管线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会同应急部门制定应急避护场所建设规范、定期对应急避护场所进行动态检查维护及安全性评估；承担市城建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九）承担城市道路（含人行道相关公共场地）路政管理（不含对污染、损坏、擅自占用和开挖城市道路人行道及相关公共场地的行政处罚）；负责城市道路养护维修行业的监督管理，承担由市本级负责的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城市道路附属设施（车行隔离栏、人行护栏除外）、交通设施（交通信号灯、诱导屏、交通监控设施除外）的监督管理；负责城乡照明工作。

（十）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促进城乡建设统筹发展；统筹指导农村中心镇和重点镇建设；统筹市投资的村镇建设计划安排；统筹推进市名镇名村、美丽乡村和宜居示范村镇建设工作；参与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工作；负责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

（十一）负责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和工程造价的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建筑业企业、工程质量检测等企业的资质管理；负责建筑施工、建筑安装、建筑装饰装修、预拌混凝土、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检测等企业的监督管理；

负责相关中介服务机构从业资格和建筑业从业人员执业资格的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及施工许可管理；负责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文明施工措施，并会同有关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处罚；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参与防洪工作。

（十四）负责建筑材料在房屋和市政工程建设中使用的监督管理；指导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及混凝土构件的工程应用工作。

（十五）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监督管理；制定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市场和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大中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含概算）审查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工作。

（十六）负责推进建设行业科技进步和绿色节能工作；组织拟订建设领域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建设行业科技与标准化工作；负责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的发展规划和监督管理；推进建筑垃圾循环利用。

（十七）组织住房和城乡建设统计工作；负责行业统计工作；指导监督建设行业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指导建设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十八）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单位具体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参公事业单位
4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参公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建筑节能与墙材革新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6	广州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7	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参公事业单位
8	广州市市政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	参公事业单位
9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档案管理处	参公事业单位
10	广州市房屋交易监管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11	广州市房地产租赁管理所	参公事业单位
12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13	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所	参公事业单位
14	广州市城市道路路政管理所	行政类事业单位
15	广州市建设宣传教育和建筑业劳保金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6	广州市建设科学技术委员会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广州市城建安置房事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9	广州市道路工程研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0	广州市城乡建设信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1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2	广州市照明建设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3	广州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4	广州市房屋安全鉴定管理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84,320.39	一、基本支出	42,029.5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443,286.82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4,320.39	本年支出合计	485,316.3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预结转	996.00	-	-
收入总计	485,316.39	支出总计	485,316.39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484,320.3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839.45
基金预算拨款	392,480.9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84,320.3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预结转	996.00
收 入 总 计	485,316.39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42,029.57
工资福利支出	23,834.4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2.1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96.14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16.91
二、项目支出	443,286.82
业务工作经费类	7,783.98
信息系统建设改造类	2,194.34
其他经常性项目	20,964.04
信息化运行维护类	1,133.63
购置类	390.35
维护装修类	1,209.65
事业发展类	21,994.18
机构运行保障类	2,151.39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其他一次性项目	23,245.26
基本建设类	359,323.00
改建改造类	2,897.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85,316.39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485,316.3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1,839.45	一、一般公共预算	92,835.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92,480.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92,480.9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四、上年预结转	996.00	-	-
本年收入合计	485,316.39	本年支出合计	485,316.3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91,839.45	42,029.57	49,809.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00	0.00	5.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5.00	0.00	5.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14.34	0.00	1,614.3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614.34	0.00	1,614.34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614.34	0.00	1,614.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3.87	7,203.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507.58	5,507.5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2.59	3,252.5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4.80	2,254.8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19	0.19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29	1,696.29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29	1,696.29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85.56	1,485.56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74.16	574.16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00	8.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66.16	566.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1.40	911.4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0.00	31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1.40	601.4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550.67	23,360.13	48,190.5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713.87	19,193.60	19,520.27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20.15	13,620.15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78.93	0.00	10,678.9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805.87	805.87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4,099.71	2,159.75	1,939.9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509.21	2,607.83	6,901.3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9,239.17	2,640.80	26,598.3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9,239.17	2,640.80	26,598.3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69.63	1,525.73	43.9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69.63	1,525.73	43.9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28.00	0.00	2,02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28.00	0.00	2,02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80.01	9,980.0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80.01	9,980.0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8.66	2,418.6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61.35	7,561.35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42,029.57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143.71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2,692.61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0,205.1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376.08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5.3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6.6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5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805.54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14]医疗费	663.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6,690.6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1,318.11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1,269.26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12.45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2,599.11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9.13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11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613.12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4]医疗费	248.4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5.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415.01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211.03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28.33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2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8.7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17.78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10.61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257.69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178.2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149.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62.55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36.7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80.65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117.59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23.79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30218]专用材料费	5.5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163.96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37.11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231.7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420.06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56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22.07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39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7.11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111.4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14.14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3]咨询费	13.1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4]手续费	3.94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5]水费	12.04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电费	80.02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7]邮电费	86.58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164.76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差旅费	58.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53.84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5]会议费	29.86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6]培训费	82.49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7]公务接待费	8.29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6]劳务费	14.88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13.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工会经费	120.32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9]福利费	240.08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53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31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38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96.14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415.25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7,330.4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573.66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976.83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其他资本性支出	74.06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61.06
[50306]设备购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2.00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10]其他资本性支出	35.65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5.65
[599]其他支出	[399]其他支出	7.20
[59999]其他支出	[39999]其他支出	7.2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 经费	431.3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80.4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6.15
1.公务用车购置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6.15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4.75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 8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92,480.94	0.00	392,480.94
[212]城乡社区支出	392,480.94	0.00	392,480.94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3,923.00	0.00	363,923.00
[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	363,923.00	0.00	363,923.00
[2121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557.94	0.00	28,557.94
[2121301]城市公共设施	28,336.22	0.00	28,336.22
[2121399]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1.72	0.00	221.72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85,316.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6,619.95 万元，增长 43.29 %，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我委列支的城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及相关支出有所增加，因此该类项目的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增加；支出预算 485,316.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6,619.95 万元，增长 43.29 %，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我委列支的城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及相关支出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431.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 万元，下降 0.25 %，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80.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6.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6.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7 万元，增长 2.43 %，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市纪委统一安排，我委本级增加一辆执法执纪公车的运行维护费用；二是 2018 年我委大部分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已超 5 年，车辆运维定额标准有所增加；公务接待费 44.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8.37 万元，下降

15.76 %，主要原因是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496.27 万元，比上年 增加 1,433.73 万元， 增长 69.51 %，主要原因是：一是 2018 年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支出人均定额标准较 2017 年有所增加；二是根据市财政预算资金安排，部分往年在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反映的机关运行经费，今年列入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6,068.79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70.21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5,698.58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5,658.3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50,083.53 平方米，车辆 8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

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390.35 万元，主要是 部分办公设备、办公家具到期报废更新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广州市建设领域管理应用信息平台	580 万元	通过开展建设领域管理应用信息平台项目，实现实名制管理、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信息化；满足决策分析、重点监控、问题预警、执法管理、信用管理、信息共享等功能，实现全市建设领域行业管理和防治欠薪工作智能化、精细化、一体化，促进我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四标四实”标准建筑物编码数据整理维护项目	1,873.57 万元	通过开展“四标四实”标准建筑物编码数据整理维护项目，优先完成海珠区、天河区、白云区的标准作业图数据处理、变更房屋测绘工作以及数据编辑管理功能模块及数据交换接口开发，加强各部门数据共享能力，提高执法管理工作水平。
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一期）	11,000 万元	项目建设成为广州市西南方向的重要进出口，它将内环路及市中心区的交通快速向西南方向疏解，能有效增强广州老城区与佛山城区及西部周边城市的联系，建成后不仅能增强荔湾区目前受到珠江分割的老城区及芳村片区间的联系，还能进一步完善芳村片区的南北向路网，大大促进芳村片区的工业、农业、商业的发展，对白鹅潭经济圈的建设开发、花地湾片区开发、东沙片区的发展以及沿江仓储业的兴旺都将发挥巨大作用。

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	15,000 万元	项目的建设将完善区域路网的布局，改善当地的基础配套条件，加快城市化进程，提高道路服务水平和交通安全水平；对南站商务区开发建设、改善区域交通状况具有积极意义。
芳村大道南快捷化改造	20,000 万元	项目建设有利于实现东新高速经芳村大道及鹤洞大桥、洲头咀隧道快速接入内环路，是联系中心城区和广钢新城、广船地块的重要通道，有利于完善白鹅潭片区路网系统。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